

## 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有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瑞鹏股份，证券代码：838885）自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06月28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重大事项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及于2018年7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因公司自身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调整的需要，进一步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考虑，本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根据相关规定，2018年7月23日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瑞鹏股份，证券代码：838885）自2018年7月

24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暂停转让，公司股票预计最晚恢复转让的时点为2018年10月23日（星期二）。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公司将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议案，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将根据相关规定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正在推进中，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此外，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规定，因公司筹划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持续推进上述事项，并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瑞鹏宠物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